

## 花蓮縣政府 函

地址：97001花蓮縣花蓮市府前路17號  
承辦人：陳毓倫  
傳真：03-8577524  
電話：03-8462860#509  
電子信箱：allenc@hl.gov.tw

受文者：花蓮縣富里鄉萬寧國民小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6年7月20日  
發文字號：府教課字第1060135934號  
速別：普通件  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  
附件：1、相片大師創作培育計畫簡章。2、相片大師創作培育計畫。(1060135934\_Atta  
ch003.pdf、1060135934\_Attach004.pdf)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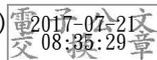
主旨：函轉訊連科技提供「免費授權影像編輯軟體-相片大師」  
計畫1份，鼓勵所屬學校、師生個人踴躍加入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訊連科技股份有限公司106年7月10日函辦理。
- 二、計畫相關摘要說明如下：(計畫詳情請參考附件) (一)軟體  
申請網址：[http://tw.cyberlink.com/event/PhD\\_Campus](http://tw.cyberlink.com/event/PhD_Campus)  
(二)授權日期：即日起至2020年9月30日。(三)授權  
對象：全台灣國小、國中、高中及大專院校學校單位、  
教職員及學生。三、詳細申請方式請參閱附件計畫簡介  
，如有未盡事宜，請逕洽訊連科技黃小姐，電話：02-8667  
-1298分機2180，電子郵件：[joyce\\_huang@cyberlink.com](mailto:joyce_huang@cyberlink.com)  
m。

正本：本縣各公立國民中-小學、國立東華大學附設實驗國民小學、慈濟學校財團法人  
慈濟大學附屬高級中學(國小部)、慈濟學校財團法人慈濟大學附屬高級中學(國中  
部)、花蓮縣私立海星國民小學、花蓮縣私立海星高級中學(國中部)、花蓮縣立  
體育高級中等學校

副本：本府教育處(教育網路中心)



萬國 106/07/25



1060001893